**附件1项目启动表**

经办人： 联系电话： 年 月 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 |  |
| 项目地点 |  |
| 改造内容 |  |
| 概算 |  |
| 资金来源 | 经费卡号：*（本卡号经费包含用于本项目支出的预算计划）* |
| 收回期限：□　无。□　有，　　　年　月　日。 |
| **申请单位意见**：签字 ＿＿＿＿＿盖章 | **院、处意见：**签字 ＿＿＿＿＿盖章 |
| **设备与实验室管理处意见**：*（涉及实验室管理需经设实处同意）*签字 ＿＿＿＿＿盖章 | **保卫处意见：***（凡房间因增加隔断等原因改变了原有内部格局涉及消防、安防、安全疏散等内容需经保卫处同意）*签字 ＿＿＿＿＿盖章 |
| **信息中心意见**：*（房屋改造涉及网络等弱电需信息中心同意）*签字 ＿＿＿＿＿盖章 | **总务处意见**：*（涉及水、电、气、暖等需总务处同意）*签字 ＿＿＿＿＿盖章 |
| **基建工程处意见：***（涉及建筑结构、外形等）*签字 ＿＿＿＿＿盖章 | *（项目拟由校园管理中心实施的，资金审核与转账情况）***预拨经费 元。****计划财务处意见：***说明：该经费是专用于本项目按实施进度支出的暂存**经费(非正式支出)，如在项目未结算前此预拨经费被收**回(如985经费等)，申请单位必须及时用其它可用于本**项目的经费补足，用于支付后续工程款直至结项。项**目完成后的确定金额与预拨经费金额存在差异的，按**照确定金额多退少补。* |
| 备注：1.二级单位作为项目实施单位，应对项目申报、议标程序、合同签订、工程付款等方面负责。二级单位不得对整体项目进行拆分，以回避招标，施工过程中要严格控制工程造价不得超过5万元。**2.项目拟由校园管理中心实施的，本表一式两份，计财处、总务处各执一份。** |